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良渚港综合保护工程--瓶窑镇农污管网提升改造工程（长命嘉苑）已杭州市余杭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良渚港综合保护工程-- 瓶窑镇农污管网提升改造工程（长命嘉苑）初步设计的批复（余发改中心〔2025〕88 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与单位共同出资，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委托代理机构为杭州诚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良渚港综合保护工程--瓶窑镇农污管网提升改造工程（长命嘉苑）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934 万元，工程概算84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532.1115 万元，建设规模：项目改造范围包括长命村长命嘉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雨污管网改造、泵站改造、标识标牌提升、路面修复等。
建设地点：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市政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532.1115万元。

2.3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施工总承包企业市政公用工程(新)三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

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之前三年（含）内（如2024年3月13日开标的项目，需从投标截止时间上溯至2021年3月13日）无行贿犯罪记录；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4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标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4.2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ctc.hangzhou.gov.cn/>）下载方式发放。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杭州建设工程招标造价平台（<https://ztb.cxjw.hangzhou.gov.cn:8092>）、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hzctc.hangzhou.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9月11日 09:30:00，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使用专用密钥上传至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详见：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公告附件）。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人民政府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前程路28号

联 系 人：潘工

电 话：0571-89610187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诚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平高创业城5幢

联 系 人：商良钢

电 话：13735597865

邮 箱：545638749@qq.com

招标投标活动监督部门：杭州市余杭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造价服务中心

电话：0571-89163765